

紅 續集

SCARLETT

The Sequel to
MARGARET MITCHELL'S

Gone With the Wind

(上)

亞歷山德拉·芮普莉
(Alexandra Ripley) 原著

中華書局



原著書名：Scarlett

(the sequel to Margaret Mitchell's Gone With the Wind)

by Alexandra Ripley

Copyright © 1991 by Stephens Mitchell Trusts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Translation Copyright © 1991 by Chung Hwa Book Company, Ltd.

Printed in Taiwan

本書中文版世界性版權由

台灣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獨家擁有

授權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出版發行

書 名：飄 繢集（上）

原 著 者：亞歷山德拉·芮普莉

譯 者：李雅雯

特約編輯：桂稀珍

責任編輯：楊貴真 徐明華 鄭登荃

版權代理：大蘋果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發行：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彌敦道450—452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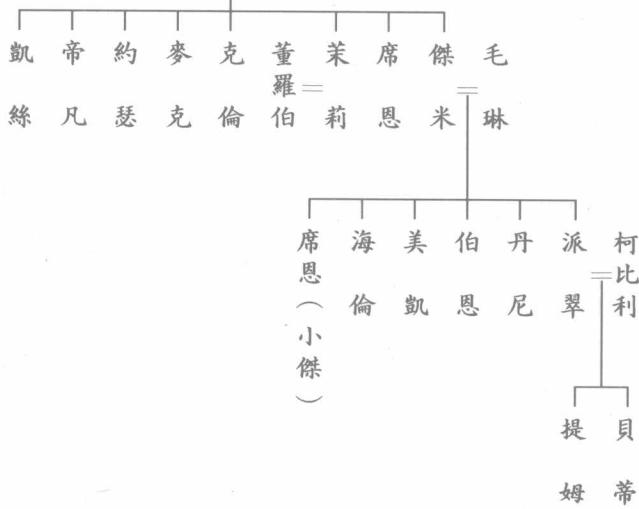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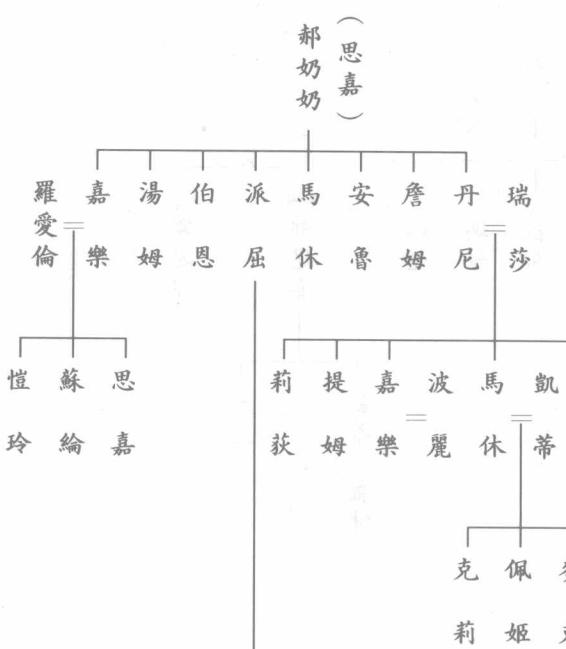
印 刷：鴻霖設計印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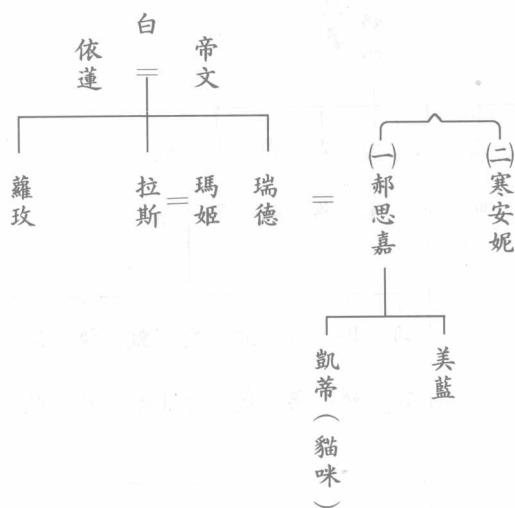
版 次：1991年9月初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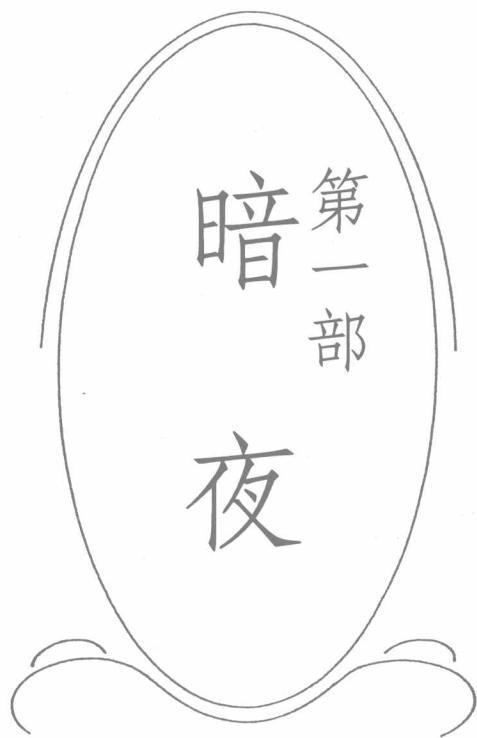
©1991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國際書號：ISBN 962 231 409 0

人物簡表







1

快了！等這一切結束，我就可以回陶樂莊園了。

在衛梅蘭的葬禮上，郝思嘉孤單佇立在其他悼喪者幾步遠的地方。天空正飄著細雨，身著黑服的男女悼客撐著一把把黑傘，傘下的人相偎飲泣，分擔彼此的憂傷。

思嘉一個人撐著傘，獨自吞飲憂傷。雨絲挾帶冷風，匯聚成一股刺骨寒流直灌背脊，但她渾然未覺。失落的重創已然麻痹了她的神經，奪走了她的知覺。等承受得住苦痛的時候再哀傷吧！把所有的痛苦、感情與情緒暫擋一旁吧！現在只有一再安慰自己：創傷是會痊癒的，自己要堅強地撐過去。

快了！等這一切結束，我就可以回陶樂莊園了。

* * *

「……塵歸塵，土歸土……」

牧師的聲音扎入她麻木僵凍的堅硬軀殼，深植心坎。不！思嘉心中吶喊著，不是梅蘭，這麼大的墓穴絕不是梅蘭的！她細若鳥骨的身軀，是如此嬌小。不，她不能死，她不能！

思嘉將頭別開，不忍看那緩緩放入墓穴中的素棺。棺蓋上的許多小圓弧棺木釘，是永隔那張安詳慈愛的雞心臉蛋的殘酷標誌。

不！萬萬不能！天還下著雨，你們不能就這樣把她丟在那裡任憑雨淋，她一定覺得冷極了，不要留下她孤伶伶一個在淒風冷雨中挨凍啊！我不忍心看下去了！我受不了了！我不相信她真的走了！她是愛我的，她是我的朋友，是唯一知我愛我的知交。梅蘭很愛我，不會在我最需

要她的時刻拋棄我。

思嘉環視圍站在墓穴四周的人羣，一股灼燙的怒意突然竄起。他們之中沒有一個像我這樣傷心，沒有一個受的打擊比我深，沒人知道我多愛她，但是梅蘭知道，不是嗎？她是懂我的。

他們是絕不會相信的，不管是梅太太、米氏夫婦、惠氏夫婦、或是艾氏夫婦，他們全都不會相信。看看他們，像一羣笨烏鵲般地聚攏在英黛和希禮身邊，安慰著連烤焦一片吐司都會哭腫眼泡兒的白蝶姑媽，他們壓根兒不會想到我比誰都更親近梅蘭，也更需要安慰。沒人注意到我，就連明知在梅蘭死後那肝腸寸斷的兩天中，我衣不解帶陪伺在側、幫忙料理後事的希禮，瞧都沒瞧過我一眼。他們都一樣沒心肝，英黛甚至還淚滂滂地向我求助：「思嘉，葬禮的事我們要如何安排？要準備多少食物？棺木要去哪裡訂？護柩的人要去哪裡請？墓地要選在哪裡？墓碑上要刻些什麼？訃文要怎麼寫？」

現在他們全抱在一團抽泣、哀號，哼！我才不會讓他們稱心如意，看我無肩可靠、無胸可抱的獨自哭泣。我一定不要哭，至少不會在這裡、不會在這時候哭，只怕淚闸一開，將一發不可收拾。等回到陶樂莊園，再暢快痛哭一場吧！

思嘉抬高下巴，咬緊冷得喀喀打顫的牙齒，強嚥下喉中梗塊。快了！等這一切結束，我就可以回陶樂莊園了。

* * *

思嘉支離破碎的往事，全又在亞特蘭大的奧克蘭公墓內拼湊起來了。一座被雨浸濕了的花崗岩高塔，正鬱鬱追悼著南北戰爭前她悠然自得的年輕歲月。這座紀念碑，象徵了南方從遍地插滿鮮明戰旗到遍地烽火殘垣期間所展現的驕傲及莽勇的大無畏精神，也代表了許許多多為南方聯盟捐軀的英靈，包括她在童稚時期的朋友，以及在只知穿漂亮蓬裙參加舞會時期，死纏著

她大發慈悲賜跳一支華爾滋或一吻的俏皮紳士。那裡面也豎著她第一任丈夫韓查理的墓碑，乃至所有參加梅蘭葬禮者的親人也多數躺在那裡。

她第二任丈夫甘弗朗的墓碑也立在那裡，還有一坏小得令人鼻酸的墳塚，碑上刻著她最疼愛的孩子「白美藍」及那個被人遺忘的本名「歐仁妮·維多利亞」。

活的人、死的魂全在那裡，唯獨她形單影隻。似乎有一半的亞特蘭大人來此哀悼死者。往昔進出教堂的親朋好友，現在全聚攏在梅蘭的墓穴周圍，在寒雨無情吹打下，不規則地圍成黑壓壓的一圈。

站在內圈的全是思嘉最親近的人，不論是白人或黑人，無不以淚洗面，只有她例外。彼得大叔、蝶姐與廚娘三人站成黑色的鐵三角，團團保護著梅蘭懵懂的兒子小博。

亞特蘭大的老一輩長者由幾個年輕晚輩攬扶著。米氏夫婦、惠氏夫婦、梅氏夫婦、艾氏夫婦，以及他們的女兒、女婿，傷殘的艾休是唯一從戰場上存活的子弟；白蝶姑媽和亨利伯伯這對鬥了半世紀的手足冤家，在他們姪女的葬禮上，卻成了彼此慰藉的依靠。年紀輕輕，外表卻似歷盡滄桑、憔悴不堪的衛英黛，瑟縮在人羣中，以哀戚和愧疚的眼神凝視著她哥哥希禮。他和思嘉一樣，孤單佇立著，未留意別人是否為他撐傘遮雨，茫然不覺是潮是凍，難以接受牧師的告別禱文，對放入紅泥墓穴的棺木也視而不見。

希禮一身頑長的瘦骨，不見一絲血色，淡金色的頭髮幾乎在一夕之間轉為灰銀，悵惘、蒼白的臉和呆滯的灰眸顯得空洞、遙遠。因多年軍官生涯使然，以敬禮式的站姿挺立著，毫無知覺地靜立不動。

希禮，曾是思嘉荒唐生活的中心與象徵，為了愛他，她背棄丈夫，也忽略了自己對丈夫的愛，以致失去曾屬於她的幸福，這一切都該歸咎她一心想獨占希禮。現在瑞德已經走了。唯一

在此代表他的，就是那把金黃色菊花。爲了愛希禮，她背叛了生平唯一的知己，對梅蘭執拗的忠誠與愛情不僅嗤之以鼻，還大肆撻伐。現在梅蘭永遠的走了，思嘉對希禮的愛也如夢初醒，因爲她終於瞭解到愛他只是一種長久以來的習慣，蒙蔽了愛的本質，可歎爲時已晚。

其實她並不愛希禮，從來就沒愛過，將來也不會。梅蘭雖在臨終前將希禮託付給她，她可以名正言順地擁有希禮，也已答應梅蘭要代爲照顧他和小博，可是現在她已不再想要希禮了。

希禮是導致她幸福破滅的禍首，也是唯一留給她的私產。

思嘉孑然傲立，她與亞特蘭大舊識間那道鴻溝，曾一度被梅蘭補滿，現在又被硬生生地劃開，她又回到自我放逐的孤獨世界，傘下原該依偎著瑞德的強壯臂膀，卻僅見寒風吹颶而過。

思嘉抬高下巴，迎著寒風，渾然未覺地承受著，集中意志撐持著自己屹立不搖。

快了！等這一切結束，我就可以回陶樂莊園了。

* * *

「瞧她那付德性！」一位面罩黑紗的女士，悄聲對共撐一把傘的同伴說，「酷得像根釘子似的。聽人說她在安排葬禮事宜期間，不曾掉過一滴眼淚。眼裡只有工作，冷酷無情，沒什麼心肝，這就是郝思嘉。」

「大家都說她對衛希禮心儀已久，」她的同伴小聲回答道，「你想他們是不是真的——」

旁人的噓聲打斷了她們的對話，但是她們仍想著同一件事情，每個人皆如此，沒人會從思嘉那雙幽暗的眼眸裡看出絲毫悲慟，或在那身華麗的海豹皮外套下看出任何心碎的跡象。

泥土灑落在棺木上的空洞聲響，令人不寒而慄，思嘉握緊雙拳，想用摳耳、尖叫、大吼，或任何方式隔絕那種將梅蘭關禁在地下的可怕聲音，但她終究只是痛苦地咬緊下唇。她不願尖叫，絕不。

粉碎莊嚴氣氛的叫聲來自希禮。「梅……蘭！梅……蘭！」那是受盡折磨的靈魂發自内心所叫出的孤寂與恐懼，聽得人心驚膽顫。

他像個剛失明的瞎子、踉踉蹌蹌地撲向泥坑，兩手胡亂抓尋著曾經賜予他力量現已靜躺不動的女人，卻撲了空，只抓到寒雨匯集而成的銀色水流。

思嘉看向米大夫、英黛和亨利伯伯，他們怎麼不想想辦法阻止他？必須有人出面制止他！

「梅……蘭……」

「老天！他就快摔斷頸子了，他們還光怔在那裡，眼巴巴地看著他在墓穴邊緣搖晃不定。」

「希禮！別過去！」她高聲喝止，「希禮！」

她開始拔腿往前奔去，因草地濕滑而跌了一跤，傘柄從手中滑開，被吹卡在花叢中。她抱住希禮的腰，企圖把他拉離危險的泥坑，卻遭到抗拒。

「希禮！不要這樣！」思嘉使力壓制他的掙扎，「現在梅蘭已經幫不了你了。」她必須提高嗓門，才能喚醒恍惚狀態的希禮。

只見他驀然一驚，雙臂垂落身側，低聲哀吟，全身癱入思嘉的臂彎裡，這時米大夫和英黛才趕到，把他扶起。

「妳可以走了，思嘉，」米大夫說，「看妳幹的好事！」

「可是我……」她望了望四周的臉孔，毅然轉身走開。人們紛紛往後退開，深怕被她裙襬上的紅泥沾污似的。

他們必然不知她心裡難過得很，可是她不會讓他們知道他們也能傷害到她。思嘉叛逆地抬起下巴，一任雨水沖刷顏面，滴入頸項，她仍挺直著背脊，支撐到公墓大門別人看不見的地方，才攀住鐵欄杆，穩住抖顫的雙腳，讓疲憊的身心得到暫歇。

馬車夫阿力跑向她，打開傘替垂頭喪氣的思嘉遮雨。思嘉無視於伸出的手，逕自走回馬車，爬上裝飾豪華的車廂，蜷縮在一角，拉上羊毛膝毯。她被自己剛剛的作爲嚇壞了，一路冷到骨子裡。兩三天前才答應梅蘭要照以往那樣照顧、保護希禮的，方才怎能在大家面前傷希禮的心？可是她又能怎麼樣？眼睜睜看他跌入泥坑嗎？她不能不阻止他。

馬車輪一路輾壓過泥濘坑洞，左右顛晃得厲害，思嘉差點跌落椅座，胳膊肘撞上窗檻，痛得整隻手臂都麻了。

若光是肉體上的疼痛，她還挺得住，但最令她無法忍熬的是長久以來受排斥的精神折磨。現在雖一個人在馬車裡，還是不能盡情發洩。她一定要回到陶樂，那裡有嬤嬤，嬤嬤會用那雙黑色的手臂，把她緊緊擁入懷裡，貼著胸脯，就像小時候她訴苦時一樣。她可以窩在嬤嬤的臂彎裡哭，哭掉內心所有的痛苦，嬤嬤的愛會治癒她受創的心靈。嬤嬤會抱她、愛她，分擔她的痛苦，幫她度過難關。

「快一點！阿力！」思嘉急急下令，「快！」

* * *

「幫我把這些濕答答的衣服脫掉，潘西，」思嘉對她的女僕命令道，「動作快。」她的臉白得像鬼，綠眸子看起來更綠、更亮、更駭人。小黑妞緊張得手忙腳亂。「我叫你快一點，聽到沒有？要是害我趕不上火車，我就拿鞭子抽你。」

潘西心裡明白她的女主人不會這麼做，蓄奴時代已成歷史，她不屬於思嘉小姐，高興不做，隨時可以辭職。但是一看到思嘉絕望、急切得近乎顛狂的綠眼珠，潘西就沒了輒，信心大失，思嘉看起來是那種說到做到的女霸王。

「天氣轉涼了，別忘了收拾那件黑呢絨。」思嘉望著敞開的衣櫥說。黑羊毛、黑絲絨、黑

棉衫、黑色斜紋長袍、黑天鵝絨禮服，她準備下半輩子就這樣哀悼下去，不僅是爲了女兒美藍，也爲了好友梅蘭。

我應該找些比黑色更暗的衣服穿，爲自己悲悼。但現在我不去想這個問題，再想下去，我會瘋掉，等回到陶樂再想，在那裡我才有承受的勇氣。

「去收拾妳的東西，潘西，阿力在外面等著。別忘了在袖子別上黑紗，我們可是從喪家踏出門的。」

* * *

匯接各大街小巷的五角場成了爛泥塘，各種單座馬車、運貨馬車、客車全皆陷入泥淖，動彈不得。車夫咒罵、詛咒、罵馬、埋怨其他擋路的人車，吼聲、揮鞭聲、人聲四起，喧囂滾滾。五角場總是車水馬龍，行人匆匆，不時有爭吵、抱怨、談笑的畫面出現，五角場總因飽脹的生命力、推動力、活力而沸騰。在亞特蘭大，它是思嘉的最愛。

然而今天是個例外，五角場阻擋了她的去路，亞特蘭大正扯著她的後腿。我非得搭上那班火車不可，如果趕不上，倒不如死在這裡算了；若回不了陶樂及嬪嬪身邊，我鐵定會崩潰。

「阿力！」她嚷道，「不管你鞭死這匹馬也好，撞死行人也罷，一定要及時趕到車站。」她花錢買來的馬是最強壯的，馬車是性能最佳的，雇來的車夫也是技術最高超的，沒有什麼可以阻擋得了她。

她終究從容地搭上火車。

* * *

火車頭轟然噴出一團白色蒸汽，思嘉屏住氣，傾聽火車輪轉動的第一聲鏘鏘，緊接著是第二、第三……聲，車廂微微晃動，她終於踏上了歸鄉之路。

就要回陶樂了，一切都會安好無恙。她先在腦海勾勒出家鄉的景致：風和日麗，晴空萬里，白屋閃耀，白布帘從敞開的窗口飄出，窗外有茉莉的青翠綠葉和香郁白花。急驟的豪雨刷打在她肩旁的車窗上。沒關係！陶樂的客廳必然已升好暖烘烘的爐火，布帘必然全拉上，隔絕了外頭淒風苦雨的世界，她將躺在嬌嬌柔軟的大胸脯上，傾訴發生過的每一齣悲劇，然後才有餘力思考，理清每一件事情……

蒸汽嘶地一聲，火車輪吱呀尖叫，思嘉猛地抬起頭。

已經到了瓊斯伯勒嗎？連著兩夜沒閤眼，甚至猛灌白蘭地也無法平定緊繃的情緒，她一定是累得打起盹來了。不是瓊斯伯勒，這一站既簡且陋，還差一小時的車程。不過至少雨是停了，前方的灰天甚至已經讓出了一塊蔚藍，也許陶樂正豔陽高照呢！她在心中描繪著被杉木環繞的車道、寬廣的草坪、低丘頂端矗立著她鍾愛的家園。

思嘉重重嘆口氣，大妹蘇綸目前儼然以陶樂的女主人自居。哈！叫愛哭鬼還差不多，自小到大，蘇綸只會像個可憐的小狗一樣嗚嗚哀鳴，如今她的子女也遺傳了母親的「本事」，個個都是小愛哭鬼。

思嘉的子女韋德和愛拉也在陶樂，她一得到梅蘭去世的消息，就把他們送去給他們的保母百利子帶。或許她該帶他們同去參加梅蘭的葬禮，好給亞特蘭大那些三姑六婆另一個茶餘飯後的話題，批評她這個不近人情的母親。愛說就讓人去說吧！不過話說回來，假如梅蘭死後那兩天，多出韋德和愛拉這兩個難纏的小鬼在身邊，她可能無法熬過來。

不想了！就要回陶樂、回嬌嬌身邊，盡想那些傷感的事做什麼，天曉得讓我頭大的事情還多著呢！我實在好累……她的頭漸漸垂下，眼皮輕閼。

「瓊斯伯勒到了，夫人。」火車服務人員宣布。

思嘉眨眨眼坐直身子。「謝謝。」

她轉頭尋找潘西和她的行李。如果那黑妞敢到別的車廂蹣跚，我要活剝她的皮！哦，要是良家婦女出門不必人陪，該有多好，我自己動手可比下人幫忙有效率多了。潘西來了。

「潘西，到站了，把架子上的行李搬下來。」

離陶樂僅剩五哩路程，我很快就能回家。家！

蘇綸的丈夫貝威爾在月台等她們。再見到威爾，頭幾秒總免不了要震驚一番。總的說來，思嘉相當敬愛威爾，她夢想擁有的兄長，就是威爾這樣的人。毫無疑問，威爾是百分之百的紳士，差就差在他那隻木製的義肢和他的窮白人身分。但是不論跟他相處或分開，她總是將那忘得一乾二淨，因為他這個人實在太善良、太好了，連最挑剔的嬪嬈，都很看重他。

「威爾！」

威爾以他特殊的旋轉步伐走向思嘉，她雙臂圈住他的頸子，用力擁抱他。

「哦！威爾，看到你我好高興，事實上我正喜極而泣呢！」

威爾冷冷淡淡地接受她的擁抱。「我也很高興見到妳，思嘉，好久好久沒見了。」

「是啊！好久了，有將近一年的時間了吧！真是久得不像話。」

「好像已經有兩年了。」

思嘉頓時啞然一怔，有那麼久嗎？難怪她的生活會搞得一團糟。陶樂一向是在她最失意的時候，補充新生命、新活力的泉源，她怎能離開那麼久？

威爾給潘西一個指示，然後朝車站外的運貨馬車走去。「我們最好快點上路，否則天黑以前趕不回去。」他說，「希望妳不會介意同我擠這輛粗陋的馬車，我在城裡順道買了不少日用品。」馬車上堆滿了大包小袋的東西。

「我不介意。」思嘉照實說，任何能載她回家的交通工具她都接受。「潘西，妳爬到食料袋上面坐。」

回陶樂的路上，她和威爾都保持沈默，只顧著回味寧靜、熟悉的田園景色。空氣像洗過一樣乾淨，午後陽光輕拂她的雙肩。她就要回家了！回陶樂的避風港，有嬤嬤在，她就有辦法重建瓦解的世界。當馬車拐入熟悉的車道，她傾身向前，露出期待的微笑。

然而當房子一躍入眼簾，她不禁發出失望的叫聲。「威爾！這是怎麼回事？」

陶樂的前院滿是醜陋的藤蔓與枯葉，窗上的遮板不是鬆垮垮，就是七零八落。
「除了夏天，什麼都没發生，思嘉，等冬天農閒時，我再修房子。現在還不到十月，再過兩、三個星期後，我先從窗板修起。」

「哦，威爾，為什麼不叫我寄錢回來去雇些幫手？你看白漆都剝落得露出了紅磚，簡直跟廢墟沒兩樣。」

威爾倒很耐得住性子。「反正有錢沒錢，都雇不到幫手。願意工作的嘛，自己的工作都忙得分不開身，不願意的嘛，對我也沒什麼用處，所以，由我跟大山姆兩個就做得來，不需要用到妳的錢。」

思嘉咬咬唇，嚥回衝到嘴邊的話。以前她常刺傷他的自尊，她知道他這個人剛正不屈。他說得對，五穀、牲畜必須優先考慮，牆可以等以後再漆，填飽肚子的糧食可就延誤不得。此刻她才看到屋後綿長的耕地，剛翻過土，還未播種，略微可聞糞肥的味道。看到紅土仍相當肥沃，她寬釋不少，那是陶樂的心臟及靈魂所在。

「你說得對。」她對威爾說。

大門旋地打開，玄關內擠滿了人，蘇綸挺著大肚子、手裡抱著小女兒站在最前頭，披肩滑

落在手臂上。思嘉勉强堆出愉快的神色。

「我的天！威爾，蘇綸又有小孩了？你得加蓋幾間房才住得下。」

威爾咯咯笑答：「我們還不想放棄生兒子的希望。」他舉手向妻子和三個女兒打招呼。思嘉也向他們招招手，懊悔沒帶些玩具回來送給孩子們。哦，老天！瞧那些人，蘇綸臭著臉，韋德和愛拉躲在百利子裙後、大山姆的妻子岱拉手握湯匙，一定是在攪拌……還有——她對兒女叫道：「哈囉！親愛的，你們的母親回來了。」說完即轉向威爾，一手搭在他手臂上。威爾，嬤嬤呢？她應該還沒老到不能出來迎接我吧！」思嘉喉管中的話被恐懼感勒成一團硬塊。

「她臥病在床，思嘉。」

思嘉忙不迭地跳下仍在走動的馬車，跌個踉蹌，穩住重心後，快步跑向玄關。

「嬤嬤人在哪裡？」她問蘇綸，對孩子們熱情的寒暄充耳不聞。

「妳是這樣打招呼的啊！思嘉，妳並不如我想像中的狼狽嘛！妳以為妳是誰，明知道我整天忙得焦頭爛額，招呼都不打一聲，逕把百利子和妳的小孩往這裡送？」

思嘉舉起手，準備甩她一巴掌。「蘇綸，如果妳不告訴我嬤嬤在哪裡，我就尖叫。」百利子拉拉思嘉的衣袖。「思嘉小姐，我知道嬤嬤在哪裡。她病得很重，所以我們把廚房旁那間以前常用來掛火腿的小房間整理出來，那裡靠近煙囟，很暖和。我來這裡的時候，她已經搬去那裡，所其實不是『我們』一起整理的，不過我搬了張椅子過去，如果她想起來坐坐，或是有客人……」

思嘉跑到嬤嬤的房門口，扶著門框支撐受創的心，讓百利子一個人對著空氣滔滔不絕。